

2024年汉中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市级核查 汇总技术服务项目

技术服务合同书

项 目 名 称：2024年汉中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
市级核查汇总技术服务项目

甲 方（采购人）：汉中市自然资源局

乙 方（供应商）：陕西华地房地产估价咨询有限公司

甲 方（采购人）：汉中市自然资源局

乙 方（供应商）：陕西华地房地产估价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汉中市自然资源局(汉台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实施方案等相关内容要求，并依据《2024 年汉中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市级核查汇总技术服务项目磋商文件》（政采-汉中市-2026-00514）及《成交通知书》等文件，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按照《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技术指南》与相关技术要求，此次汉中市 2024 年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项目服务内容包括以下八项：

- ①汉中市本级矿产资源实物量清查、价值量核算、矿业权清查工作；
- ②全市 11 区县 2023 年度、2025 年度全民所有土地资源（农用地、建设用地、未利用地、未确定使用权人国有建设用地）核算价格体系、实物量清查成果、价值量核算成果、使用权清查成果的市级核查、汇交、质检和数据库建设；
- ③全市 2023 年度、2025 年度矿产资源实物量清查成果、价值量核算成果、矿业权清查成果的市级核查、汇交、质检和数据库建设；
- ④全市 11 区县 2023 年度、2025 年度全民所有森林资源实物量清查成果、价值量核算成果市级核查、汇交、质检和数据库建设；
- ⑤全市 11 区县 2023 年度、2025 年度全民所有草原资源实物量清查成果、价值量核算成果市级核查、汇交、质检和数据库建设；
- ⑥全市 11 区县 2023 年度、2025 年度全民所有湿地资源实物量清查成果市级核查、汇交、质检和数据库建设；
- ⑦汉中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市级核查报告、市级汇总报告、工作报告编写（含报告用图制作）；
- ⑧汉中市 2023 年度、2025 年度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市级专题

地图集制作。

二、成果要求

(1) 根据自然资源部、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和汉中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工作安排，按照规定时间节点完成所有工作。

(2) 严格按照《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技术指南》等技术要求开展工作，成果质量符合自然资源部入库要求，成果通过自然资源部审核并入库。

(3) 严格执行相关保密规定，规范使用数据，标准管理应用。

按照《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技术指南》要求，提交以下成果：

1. 汉中市 11 区县各类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市级汇总数据集；
2. 汉中市 11 区县各类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市级汇总图件；
3. 汉中市 11 区县各类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更新市级汇总表格；
4. 汉中市 11 区县各类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成果质检报告和成果汇总报告。

三、服务期限

1.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汉中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市级核查汇总技术服务项目通过省级、部级核查验收，成果资料归档后止。

2.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采购人即甲方的要求。

四、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552000.00元（大写：伍拾伍万贰仟元整），该价款为含税价。

2. 上述合同金额包含乙方履行合同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服务费用、交通费、食宿费、文件制作费、专家评审费用和成果提交费用等。

五、付款途径

1. 费用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支付，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节点付款至乙方账户。各时间节点支付的费用，乙方均应当提供等额的增值税发票。

2. 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前，有权暂缓支付合同费用且不视为违约，乙方对发票的合法性负责。乙方未按合同约定要求的期限提交工作成果，甲方亦有权拒不支付合同费用且不视为违约。

六、付款方式

1. 本项目采用分期支付方式：

项目合同签订后，初步成果提交审核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165600元，大写：壹拾陆万伍仟陆佰元整；乙方完成汉中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市级核查与汇总成果上报，并顺利通过自然资源部信息中心的审查并完成入库（即最终数据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276000元，大写：贰拾柒万陆仟元整；乙方向采购人移交全部入库资料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110400元，大写：壹拾壹万零肆佰元整。

2. 甲方在付款前，有权要求乙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乙方未开具发票，甲方有权暂不支付合同费用且不视为违约。

七、成果质量

清查成果符合以下文件要求：

①《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4〕127号）

②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陕西省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实施方案〉的通知》（自然资发〔2024〕1247号）

③《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技术指南》

相关成果通过自然资源部信息中心的审查并完成入库。

八、甲、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负责落实相关工作人员配合乙方开展工作，做好有关部门的协调工作，监督各方落实工作责任，督促工作进展。

2. 向乙方提供数据处理分析所需的各类数据，根据项目需要提供必要的工作场所，并保证提供的数据的真实性、合法性。

3. 对乙方参与项目的技术力量进行审查并提出意见，有权依据本合同约定及国家、省级颁布的相关技术标准与规范，对项目的工作进度、质量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于检查中发现的不符合前述标准与规范之处，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甲方提出的整改要求不得超出前述标准与规范的范围。

4. 负责及时向乙方传达与本项工作相关的各级行政文件和通知要求。

5. 根据本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费用。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成立项目组，明确项目组长及组织管理机构，负责项目开展过程的双方协调。

2. 按期完成项目所要求的技术服务工作，及时提供相关资料、阶段性成果及最终成果。

3. 制订分阶段工作计划，经与甲方协商一致后执行，对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及困难，及时与甲方进行沟通，并提出具体要求，保证工作正常开展。

4. 及时与甲方沟通相关工作信息和政策动态，协助甲方做好同上级主管部门的衔接和协调工作。

5. 承诺本合同项目的阶段成果及终期成果的合格，相关数据处理分析符合技术规范，工作方法科学合理、合法合规。

6. 工作过程中，如遇政策要求或核查规则调整，及时与甲方沟通，做好调整衔接。

7. 乙方提交的报告和工作成果未能通过专家评审和省、部质量核验收的，乙方应当重新向甲方提交并顺利通过验收，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合同终止后，就甲方提出的问题或甲方涉及的诉讼、仲裁案件，乙方仍有义务接受甲方咨询，且不另行收费。

九、知识产权

履行本合同所形成的全部知识产权（包括著作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擅自出版、发表、转让（借）、复制或利用。乙方提交的报告和工作成果侵犯第三人合法权益，应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如导致甲方因此被追责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乙方应妥善保管项目相关资料及成果文件，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复制、转让（借）、公开或销毁。

十、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第2种方式解决：

1.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的有关规定。合同补充条款应同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十二、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1. 乙方应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乙方在磋商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服务。

2.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在履行完本合同各项条款，到达服务期限时终止。

十四、特别条款

本合同的实质性条款内容不得与2024年汉中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市级核查汇总技术服务项目《磋商文件》《投标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等文件冲突。但如合同实质性条款内容对甲方有利的，以有利于甲方的内容为准。

(以下无正文)

甲方：汉中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2026年7月14日

乙方：陕西华地房地产估价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建行西安文景路支行

账 号：6100 1781 5000 5250 2234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律师已审核。

陆优杰

2026年7月10日

